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9月27日，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续保的议案

公司为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的责任保险即将到期，同意公司继续向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购买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投保额度1.5亿元，年保费17万元，投保期一年。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北京城建（海南）地产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申请2亿元贷款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城建（海南）地产有限公司以三亚红塘湾旅游度假区E01地块酒店项目为抵押向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2亿元，期限10年，贷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22%，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对外担保授权，上述担保已经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 2018-48 号公告。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8 日